

# 永安市人民政府燕东街道办事处文件

燕东办〔2024〕18号

## 永安市人民政府燕东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燕东街道2024年地质灾害 防治预案》的通知

各村（居）委会、街直各部门、相关单位：

为切实做好街道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街道经济建设顺利进行。经研究，现将《燕东街道2024年地质灾害防治预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永安市人民政府燕东街道办事处

2024年4月17日

# 燕东街道 2024 年地质灾害防治预案

为了主动有效地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最大限度地避免和减轻地质灾害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造成的损失，按照国务院《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福建省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办法》和永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自然资源局等六部门《永安市 2024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的通知等文件有关规定，结合街道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实际，修编本年度地质灾害防治预案。

## 一、燕东街道地质灾害点分布概括

燕东街道地处市区东部，燕东街道位于永安市城区东部，东连上坪乡，南邻燕南街道，西至燕江中路，北至燕江东路。现街道下辖麻岭村、新桥村、东郊村 3 个行政村和双桥、龙翔、新桥洋、忠义、东门、仙泉、林业新村 7 个社区居委会，现有人口 27413 人，其中常住人口 23477 人，外来人口 3936 人。街道辖区总面积 11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 412 亩，林地面积 7982 亩，果园面积 750 亩。

目前全街 2022 年新增地质灾害点 1 处，但存在高陡边坡主要有滑坡、不稳定斜坡类型。我街道地质灾害点、高陡边坡点主要分布于仙泉社区、东郊村、新桥村。

## 二、地质灾害防治措施

### （一）防治灾害领导小组

组 长：朱昌永（街道办事处主任）

副组长：吴国昌（街道人大工委主任）

陈增明（党工委书记）

李国辉（政法委员、副主任）

鲁 云（党工委宣传委员）

康晓玲（党工委组织委员）  
曾 健（党工委委员、武装部长）  
吴劲松（办事处副主任）  
郑启文（办事处副主任）  
余日钦（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林江辉（综合执法大队大队长）  
黄 海（城区自然资源所所长）

成 员：李嘉诚（街道人武部干事）  
罗再吉（街道社会治理办公室副主任）  
张 胜（街道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  
陈扬雄（街道社会治理办公室副主任）  
黄宝林（街道综合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徐毅迁（东郊村村委会支部书记、主任）  
李接确（新桥村村委会支部书记、主任）  
姚庆春（麻岭村村委会支部书记、主任）  
秦琳莉（忠义社区居委会支部书记、主任）  
肖彩红（仙泉社区居委会支部书记、主任）  
郑花珍（东门社区居委会支部书记、主任）  
郭思芸（新桥洋社区居委会支部书记、主任）  
杨 燕（林业新村社区居委会支部书记、主任）  
洪丽珍（龙翔社区居委会支部书记、主任）  
陈 晶（双桥社区居委会支部书记、主任）

### 三、应急处置工作原则

统一领导原则：街道突发地质灾害，防治领导小组对全街山体滑坡等突发性灾害事故应急工作负总责、统一领导、统一指挥、客观决策。

分工负责原则：各村、居、学校地质灾害防治领导小组，防灾负责人、各险点责任人、监测人要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密切配合，落实救灾措施。

统筹安排原则：街道、村、居地质灾害防治领导小组对抢险救灾的人力、物力，统一调配，统筹安排。

#### 四、地质灾害灾情和险情分级

地质灾害灾情和险情分级按照人员伤亡、经济损失的大小分为特大型（Ⅰ级）、大型（Ⅱ级）、中型（Ⅲ级）、小型（Ⅳ级）四个等级：

##### （一）特大型地质灾害灾情和险情（Ⅰ级）

特大型地质灾害灾情：因灾死亡 30 人以上或者直接经济损失 1000 万元以上的地质灾害灾情；

特大型地质灾害险情（Ⅰ级）：受地质灾害威胁，需搬迁转移人数在 1000 人以上或者潜在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达 1 亿元以上的地质灾害险情（注：在地质灾害灾情和险情分级数量的表述中，“以上”含本数，“以下”不含本数，下同）。

##### （二）大型地质灾害灾情和险情（Ⅱ级）

大型地质灾害灾情：因灾死亡 10 人以上 30 人以下或者直接经济损失 500 万元以上 1000 万元以下的地质灾害灾情；

大型地质灾害险情（Ⅱ级）：受地质灾害威胁，需搬迁转移人数在 500 人以上 1000 人以下或者潜在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 5000 万元以上 1 亿元以下的地质灾害险情。

##### （三）中型地质灾害灾情和险情（Ⅲ级）

中型地质灾害灾情：因灾死亡 3 人以上 10 人以下或者直接经济损失 100 万元以上 500 万元以下的地质灾害灾情；

中型地质灾害险情（Ⅲ级）：受地质灾害威胁，需搬迁转移人数在 100 人以上 500 人以下或者潜在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 500 万元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的地质灾害险情。

#### （四）小型地质灾害灾情和险情（Ⅳ级）

小型地质灾害灾情：因灾死亡 3 人以下或者直接经济损失 100 万元以下的地质灾害灾情；

小型地质灾害险情（Ⅳ级）：受地质灾害威胁，需搬迁转移人数在 100 人以下或者潜在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在 500 万元以下的地质灾害险情。

### 五、汛期监测巡查制度建立

#### （一）加强汛期巡查

燕东街道地质灾害防治救灾领导小组不定期组织国土、村建、水利、民政、教育等成员部门单位在汛前、汛期、汛后对危险性和危害性达一般级以上的地质灾害点和汛期地质灾害危险区域，从群测群防、防灾抢险、应急准备等方面的工作进行巡回检查；检查发现问题要责成有关单位或责任人抓紧落实整改措施，并将检查情况、存在问题和处理意见及时报告燕东街道办事处。

1.汛前检查：检查各村（居）委会主要地质灾害危险点防治方案落实情况。主要检查村（居）防灾明白卡、避险明白卡是否发放到位，危险点监测和防治责任人是否明确，观测点布置、观测方法、记录是否合理、完善，防灾预报制度是否健全，信息网络是否畅通，危险区群众的应急转移预案及措施是否切实可行等。此外，国土、村建、水利、公路站、学校等部门应认真做好各自领域内的险情排查，需重点防范的地质灾害危险点（区），应划定警戒区域并设立警示牌等。

2.汛期巡查：进入汛期，燕东街道协助城区自然资源局会同村建、水利、公路、教育等部门应认真按地质灾害防治的有关规定运行，各村（居）委会、各责任部门及基层群众应当对重点防范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加强监测和灾害前兆特征的巡回检查。对可能出现险情的灾点应当及时采取应急措施，同时向燕东街道办事处报告。

3.汛后补查：汛期过后，燕东街道协助城区自然资源局应认真补查各地质灾害隐患点情况（含已查明和每年新增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及时更新各地质灾害点责任人和群测群防人员的姓名与联系电话等相关信息并上报市自然资源局。

## （二）实施灾前监测巡查

1.各村（居）、各责任主体对各地质灾害点和地质灾害危险区域，应进行监测巡查，对已列入本防治方案的较大级地质灾害危险点应进行加密监测；遇有台风或暴雨袭击或当地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等级达3级以上时，应加大对危险点监测密度，燕东街道办统一组织、部署地质灾害点的避险实施方案，因地制宜地做好群众及财产的安全转移工作，燕东街道协助城区自然资源局应做好监测工作的技术指导。

2.对已发现异常的地质灾害危险点（包含未列入本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的地质灾害危险区域），当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等级达4-5级时，应实行24小时监测；还应对主要地质灾害隐患点和居民房前屋后及公路沿线高陡边坡、水利水电设施、旅游景点等可能发生地质灾害的区段提前做好防灾准备工作。燕东街道办应迅速做好受威胁人员的撤离、财产转移和重要设施的保护工作，确保安全；紧急情况时，可以强行组织实施疏散避险。

## 六、地质灾害应急救援

1.地质灾害发生后，街道办迅速调查了解灾情，立即报告市人民政府并抄送市自然资源局及市防汛办。

2.地质灾害发生后，街道突发地质灾害防治领导小组立即召开会议，部署应急工作，确定具体应急救援方案，迅速组织街道抢险队在半小时内到达灾区，部署救援任务。

3.地质灾害发生后，村（居）委会立即组织一切力量开展自救工作，街道及时向市人民政府上报灾情。

## **七、群众安全转移**

1.成立街道地质灾害抢险救灾队伍，备足必要的防灾物资，制定具体的应急抢险方案。对村（居）划定的汛期地质灾害危险区域，应查明地质灾害危险区域内受威胁群众人数；形成地质灾害危险区域群众转移避让人员清单，制定本区域临灾前的群众转移预案，做到家喻户晓、转移有序。

### **2.信息运行**

依据本街地质灾害的实际情况，由领导小组组长按上级有关防治抗灾的任务要求，召开紧急会议，部署有关工作，由分管副组长按网络预案立即通知各挂包村（居）领导、各村（居）负责人。各村（居）责任人在接到信息后马上通知本村（居）的具体地质灾害点，在防灾抗灾中，各村（居）要及时做好信息反馈工作，及时汇报情况，以便街道办事处统一协调指挥。

### **3.安全转移信号**

警戒险情况：由各村、居负责人和包村（居）干部（即监测人）按照网络图所区分的灾害点，通知到各家各户，并预先通知危险险情的信号。

危险险情：当发现危险险情后，监测员应立即采用敲锣、广播等进行险情传播，并及时向村（居）、街道责任人报告实情和迅速组织灾害点群众转移。

#### 4.转移路线及注意事项

根据各村（居）的不同情况，由各村（居）对灾害点逐个进行预先拟定，其中包括疏散路线、人员安置情况（详见各村（居）灾害点群众安全转移方案）。

街道挂包村（居）领导、包村干部、各有关村（居）负责人应深入受灾户，组织受灾人员迅速转移到安全地带，并做好受灾人员的安置工作，确保安全转移顺利进行。

各村（居）出现灾情后要立即组织民兵抢险救灾应急分队紧急集合，并迅速赶赴地质灾害点协助受灾点群众安全转移，重点做好安全工作和协助抗灾救灾。

当东郊村出现高陡边坡灾害危险时，街道直属快速应急抢险救灾大队第一中队，应迅速赶赴东郊村灾害点现场，组织疏散群众，投入抢险救灾工作，二中队、作为机动队，做好支援其他灾害点的抢险救灾准备。

当新桥村出现高陡边坡灾害危险时，街道直属快速应急抢险救灾大队第二中队，应迅速赶赴新桥村灾害点现场，组织疏散群众，投入抢险救灾工作，一中队、作为机动队，做好支援其他灾害点的抢险救灾准备。

当仙泉社区出现山体滑坡灾害危险时，街道直属快速应急抢险救灾大队第一中队，应迅速赶赴仙泉社区灾害点现场，组织疏散群众，投入抢险救灾工作，二中队、作为机动队，做好支援其他灾害点的抢险救灾准备。如遇其他情况再作临时调整。



5.警报解除：当险情排除后，由领导小组负责联络各村（居）负责人通知各家各户或转移到安全地带的群众，并严密监视动态。

## 七、善后处理工作

1.地质灾害发生后，街道要做好受灾群众的思想工作，稳定群众情绪，组织受灾群众开展生产自救，尽快恢复生产，及时部署地质灾害治理工作，组织地质灾害危险区内的群众避让搬迁，协调处理善后治理工作。相关单位要根据职责做好救灾物资调配和灾民安置工作。同时要加强协调和指导，及时、准确、客观地上报抢险救灾的工作情况。

2.因救灾需要，临时调用单位和个人的物资、设施、设备或者占用其房屋、土地的，应及时归还；无法归还或者造成损失的，应当给予相应的补偿。

3.对在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有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

4.对不及时按本预案报告地质灾害灾情信息，不服从指挥调度，造成严重后果和重大影响的，依法追究单位负责人和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 八、地质灾害防治责任

燕东街道办事处是地质灾害防灾工作主体，各有关单位、村、居应积极配合，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作为一项重要的日常管理工作。组织有关部门采取措施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同时加强地质灾害防治知识的宣传，增强公众的地质灾害防治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附件：1.燕东街道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责任分解表  
2.各灾害点群众转移方案（一）（二）（三）（四）

3.燕东街道地质灾害预案网络图

4.燕东街道（直属）快速反应抢险救灾大队花名册

附件 1

## 2024 年燕东街道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责任分解表

地灾类型	所在村（居）	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人	相关责任人	监测人
高陵边坡	东郊村黄春梅房后、 张庆日房后	郑启文	东郊村	徐毅迁	郑启文 黄宝林 彭明依	黄春梅 张庆日
高陵边坡	新桥村李忠麒房后、 李先其房后	李国辉	新桥村	李接确	李国辉 陈扬雄 李 红	李忠麒 李先其
山体滑坡	仙泉社区崔美贞房后	陈增明	仙泉社区	肖彩红	陈增明 侯世光 杨江丽	崔美贞

附件 2

## 燕东街道东郊村 地质灾害点群众安全转移方案（一）

高陡边坡点：东郊村黄春梅房后

村书记、村主任：徐毅迁

监测人：黄春梅

本灾害点拟定疏散路线（受威胁人 1 户 5 人）

当听到地质灾害疏散信号时（铜锣声），受灾点群众应迅速  
到安全地带分散撤离。

注意事项：

1. 遇有暴雨和险情时，村负责人应严格按照本预案要求，  
逐户转移；

2. 如果发现新的灾害点，首先应做好受灾户的安全转移，  
同时及时上报；

3. 地质灾害一旦发生，必须向灾害点两侧方向转移，严  
禁顺滑坡方向转移；

4. 本灾害点应急转移信号为：鸣锣；

5. 警报解除后，村负责人应逐户通知返回，并严密监测灾  
害点的动态；

6. 监测制度：汛期（每年 3~10 月）每天观测一次，暴雨  
期间，每日观察两次以上；

7. 永安市自然资源局：3832547

8. 街道监测站值班电话：3614549

联系人：黄宝林

# 燕东街道东郊村 地质灾害点群众安全转移方案（二）

高陡边坡点：东郊村张庆日房后

村书记、村主任：徐毅迁

监测人：张庆日

本灾害点拟定疏散路线（受威胁人1户5人）

当听到地质灾害疏散信号时（铜锣声），受灾点群众应迅速到安全地带分散撤离。

注意事项：

1. 遇有暴雨和险情时，村负责人应严格按照本预案要求，逐户转移；
  2. 如果发现新的灾害点，首先应做好受灾户的安全转移，同时及时上报；
  3. 地质灾害一旦发生，必须向灾害点两侧方向转移，严禁顺滑坡方向转移；
  4. 本灾害点应急转移信号为：鸣锣；
  5. 警报解除后，村负责人应逐户通知返回，并严密监测灾害点的动态；
  6. 监测制度：汛期（每年3~10月）每天观测一次，暴雨期间，每日观察两次以上；
  7. 永安市自然资源局：3832547
  8. 街道监测站值班电话：3614549
- 联系人：黄宝林

# 燕东街道新桥村 地质灾害点群众安全转移方案（三）

高陡边坡点：新桥村李忠麒、李先其房后

村书记、村主任：李接确

监测人：李忠麒、李先其

本灾害点拟定疏散路线（受威胁人 2 户 5 人）

当听到地质灾害疏散信号时（铜锣声），受灾点群众应迅速到安全地带分散撤离。

注意事项：

1. 遇有暴雨和险情时，村负责人应严格按照本预案要求，逐户转移；

2. 如果发现新的灾害点，首先应做好受灾户的安全转移，同时及时上报；

3. 地质灾害一旦发生时，必须向灾害点两侧方向转移，严禁顺滑坡方向转移；

4. 本灾害点应急转移信号为：鸣锣；

5. 警报解除后，村负责人应逐户通知返回，并严密监测灾害点的动态；

6. 监测制度：汛期（每年 3~10 月）每天观测一次，暴雨期间，每日观察两次以上；

7. 永安市自然资源局：3832547

8. 街道监测站值班电话：3614549

联系人：黄宝林

# 燕东街道仙泉社区 地质灾害点群众安全转移方案（四）

地质灾害点：仙泉社区崔美贞房后

社区书记、主任：肖彩虹

监测人：崔美贞

本灾害点拟定疏散路线（受威胁人 24 户 53 人）

当听到地质灾害疏散信号时（铜锣声），受灾点群众应迅速到安全地带分散撤离。

注意事项：

- 1.遇有暴雨和险情时，社区负责人应严格按照本预案要求，逐户转移；
  - 2.如果发现新的灾害点，首先应做好受灾户的安全转移，同时及时上报；
  - 3.地质灾害一旦发生时，必须向灾害点两侧方向转移，严禁顺滑坡方向转移；
  - 4.本灾害点应急转移信号为：鸣锣；
  - 5.警报解除后，社区负责人应逐户通知返回，并严密监测灾害点的动态；
  - 6.监测制度：汛期（每年 3~10 月）每天观测一次，暴雨期间，每日观察两次以上；
  - 7.永安市自然资源局：3832547
  - 8.街道监测站值班电话：3614549
- 联系人：黄宝林

## 燕东街道地质灾害应急处置网络图

燕东街道 地质灾害 应急处置 领导小组 组长：办事 处主任朱 昌永  副组长：办 事处人 大工委 主任 吴国昌 办事处 党工 委副 书记 陈增明 城区自 然资 源所 所长 黄海	东郊村高陡边坡地质灾害点	
	东郊村挂村领导、包村干部 郑启文（包村领导） 黄宝林（包村干部） 杨淑华（包村干部）	村书记、主任：徐毅迁 监测员：黄春梅 监测员：张庆日
	新桥村高陡边坡地质灾害点	
	新桥村挂村领导、包村干部 李国辉（包村领导） 陈扬雄（包村干部） 李 红（包村干部）	村书记、主任：李接确 监测员：李忠麒 监测员：李先其
	仙泉社区山体滑坡地质灾害点	
	仙泉社区挂村领导、包居干部 陈增明（包居领导） 侯世光（包居干部） 杨江丽（包居干部）	社区书记、主任：肖彩红 监测员：崔美贞 监测员：陈胜嵘

注：燕东街道汛期值班人员由街道办事处负责通知。



附件 4

## 2024 年燕东街道（直属）快速应急抢险救灾 大队花名册

大队人员名单（由一、二中队、后勤中队组成）			
姓名	抢险队职务	姓 名	抢险队职务
朱昌永	大队长	吴国昌	副大队长
陈增明	副大队长	康晓玲	副大队长
<b>一 中 队</b>			
吴国昌	中队长	侯文烨	成 员
郑启文	副中队长	陈火亮	成 员
鲁 云	成 员	黄宝林	成 员
李国平	成 员	万怀阳	成 员
余日钦	成 员	高文星	成 员
林江辉	成 员	官裕冰	驾驶员
<b>二 中 队</b>			
陈增明	中队长	罗再吉	成 员
李国辉	副中队长	侯世光	成 员
曾 健	成 员	陈昌烛	成 员
吴劲松	成 员	陈扬雄	成 员
朱昌涛	成 员	张 胜	成 员
廖智坚	成 员	张 威	成 员

后 勤 中 队			
康晓玲	中队长	黄瑞花	副中队长
郭春玲	成 员	聂淑珍	成 员
曾 玲	成 员	陈慧贞	成 员
彭明依	成 员	陈巧玉	成 员
谢绍美	成 员	洪明婷	成 员

---

燕东街道办事处办公室

2024年4月17日印发

---